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2樓
承辦人：正工程司 王尚儀
電話：(03)3322101#5227
電子信箱：1001854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府都計字第1150321699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裝

主旨：檢送公告實施「變更中壢(龍岡地區)主要計畫(部分公園用地、道路用地為醫院用地)(配合桃園市立醫院設置計畫)案」暨「擬定中壢（龍岡地區）細部計畫（配合桃園市立醫院設置計畫）案」公告及計畫書(圖)各1份，請張貼公告周知。

訂

說明：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1條、第23條及內政部115年11月6日台內國字第1150814352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桃園市中壢區公所、桃園市八德區公所
副本：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政府工務局（以上均不含附件）、桃園市政府衛生局、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市設計科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市開發科）（以上均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1份）、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（都市計畫科）（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2份）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18 13:16:26

線